

工學院主管會議紀錄（2021/11/10）

會次：110 學年度第 4 次

時間：110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10 分

地點：工學院會議室(工綜館 243 室)

出席：高振宏副院長 江茂雄副院長 謝尚賢主任 林沛群主任 林祥泰主任
(請假)

丁肇隆主任 謝宗霖主任 呂東武主任 闕蓓德所長 陳國慶所長

陳良治所長 洪一薰所長 鄭如忠所長 徐善慧主任 陳俊維主任
(請假)

列席：顏鴻威執行長
(請假)

高雪小姐 武怡婷小姐

主席：陳文章院長

紀錄：余承樺

壹、審議教育部玉山（青年）學者計畫申請案

一、本案係依本校 110 年 9 月 29 日校研發字第 1100069556 號書函及「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作業要點」辦理；申請案須由院彙整排序後報校(排序不得全部為 1 或不排序)。

二、教育部玉山(青年)學者計畫申請案，本校可申請之預核名額共計 4 又 2/3 個單位，每單位可申請玉山學者 1 人或玉山青年學者 3 人。

三、聘任方式：

(一) 玉山學者（聘期至少 3 年）：

1、編制內專任教師。

2、編制外專案教師（限年齡超過 65 歲者）。

3、短期交流人員：每年至少在校服務 3 個月以上。

(二) 玉山青年學者（聘期至少 5 年）：編制內專任教師。

四、申請資格：

(一)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作業要點

1、資格說明，詳該要點第三點

2、補助項目，詳該要點第四點

3、學校應配合事項，詳該要點第五點

4、審查重點，詳該要點第六點第（三）款

5、審查通過標準，詳該要點第六點第（四）款：

玉山學者之學術能量應至少達到教育部「學術獎」學術標準、玉山青年學者應達到或具有獲科技部「吳大猷先生紀念獎」學術標準或潛力；玉山學者如為具產業研發重要貢獻者，應至少達到教育部「國家產學大師獎」之基準，並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1、其專業技術應具「國際競爭力」，或對國家產業發展具有重要影響力。
- 2、其專業技術可結合學校或地方既有特殊優勢，由學校提供配套措施，並加入產(企)業團隊合作。

(二) 申請「教育部玉山(青年)學者計畫」一預核名額办理流程與相關說明(研發處網站下載)

- 1、被延攬者之資格與規範：詳綜合說明第3點
- 2、教育部審查項目：詳綜合說明第4點

五、檢具以下文件，敬請參閱：

- (一) 110年9月29日校研發字第1100069556號書函
- (二)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作業要點
- (三) 申請「教育部玉山(青年)學者計畫」一預核名額办理流程與相關說明

六、本院申請案件如下，提請審議：

編號	系所	姓名	申請項目	備註
1	○○系	李○○	玉山青年學者	
2	○○所	徐○○	玉山青年學者	

七、審議結果

推薦序	系所	姓名	申請項目	備註
1	○○所	徐○○	玉山青年學者	
2	○○系	李○○	玉山青年學者	

貳、審議本院傑出企業家講座推薦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擬推薦亞新工程顧問集團莫若楫董事長為本院傑出企業家講座，檢附莫若楫董事長之本院傑出企業家講座推薦表，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化工系

案由：擬推薦建大集團楊銀明總裁為本院傑出企業家講座，檢附

楊銀明總裁之本院傑出企業家講座推薦表，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材料系

案由：擬推薦振鋒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洪榮德董事長為本院傑出企業家講座，檢附洪榮德董事長之本院傑出企業家講座推薦表，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高分子所

案由：擬推薦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吳東昇董事長為本院傑出企業家講座，檢附吳東昇董事長之本院傑出企業家講座推薦表，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參、審議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推薦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擬推薦財團法人台大土木文教基金會為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得獎人，檢附財團法人台大土木文教基金會之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推薦表，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擬推薦潤泰集團尹衍樑總裁為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得獎人，檢附尹衍樑總裁之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推薦表，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擬推薦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前執行副總經理陶家維先生為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得獎人，檢附陶家維先生之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推薦表，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機械系

案由：擬推薦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前董事長朱英龍博士為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得獎人，檢附朱英龍博士之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推薦表，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化工系

案由：擬推薦 55 化工為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得獎人，檢附 55 化工之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推薦表，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化工系

案由：擬推薦 1974 級台大化工校友為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得獎人，檢附 1974 級台大化工校友之本院院務發展貢獻獎推薦表，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肆、報告事項

一、本院以英語授課課程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開設 93 課次。(詳請參閱本院網站／師生資訊／課程資訊)

伍、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土木工程系

案由：茲擬具「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系務發展永續基金設置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業經土木工程系 110 年 10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投資收益收支管理要點，請參閱。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土木工程系

案由：茲擬具「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獎助學金永續基金設置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土木系 110 年 10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投資收益收支管理要點，請參閱。
- 決議：通過，報校。

陸、散會（上午 10 時 10 分）